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張語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6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P238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217245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三 (11222137500_112D2408757-01.pdf、
11222137500_112D240875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暨112年8
月21日本市112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籌備會議決議事項辦
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重要調整部分摘錄如下：

(一)依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，修正甲組參賽人數以31
至75人為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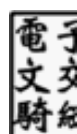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比賽時間：團體組甲組訂於112年10月25日(星期三)至10
月27日(星期五)辦理；個人組及團體乙、丙組訂於112年
10月30日(星期一)至11月9日(星期四)辦理，將視報名情
形調整賽程。

(三)比賽地點：團體甲組於本市板樹體育館辦理；團體乙、
丙組及個人組於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臺藝表演廳辦理。



(四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團體B組參賽單位(甲、乙、丙組)及個人於112年9月4日(星期一)至9月11日(星期一)前，至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(網址：<https://studentdance.perdc.ntnu.edu.tw/>)登錄報名資料完畢後，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(含參賽者名冊)一式3份，團體組加蓋學校印信、個人組蓋註冊組章戳或職章後，將其中2份逕寄(送)板橋區中山國小，郵戳為憑，請務必依限完成報名；另1份由報名者自留，參加市賽及獲選參加全國決賽時，皆須攜帶該資料至比賽現場進行報到及檢錄。
- 2、團體A組不辦理初賽，請於9月20日(星期三)至9月27日(星期三)前直接至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(網址：<https://studentdance.perdc.ntnu.edu.tw/>)報名全國決賽，登錄報名資料完畢後，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(含參賽者名冊)一式3份，加蓋學校印信後，將其中2份逕寄(送)板橋區中山國小(220096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二段59巷31號)學務處體育組邱郁哲組長收，郵戳為憑，請務必依限完成報名；另1份由報名者自留(須攜帶該資料至全國決賽現場進行報到及檢錄)。
- 3、團體組連續2年(110、111學年度)獲得全國決賽同類型同組別特優者，得逕行參加決賽，惟請於參賽單位初賽報名時間(9月20日至9月27日)內完成系統報名，逕行參加112年市賽而未獲得參加國賽資格者，不得參加本(112)學年度全國賽；登錄報名資料完畢後，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(含參賽者名冊)一式3份，加蓋學



校印信後，將其中2份逕寄(送)板橋區中山國小(220096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二段59巷31號)學務處體育組邱郁哲組長收，郵戳為憑，請務必依限完成報名；另1份由報名者自留(須攜帶該資料至全國決賽現場進行報到及檢錄)。

- 4、報名時請依系統說明上傳參賽人員相片，相片規格請以證件大頭照為原則，其寬高比為2比3，像素不得少於400X600pixels，檔案格式為jpg檔，檔案大小須小於100K，其餘相片相關規定以報名系統為準；報名後若經審查不符規定，必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合格相片檔，不得拒絕或有異議。檢錄時若檢錄人員查核參賽者相貌與名冊上相貌有疑義時，須配合拍照存證。
- 5、比賽舞碼道具布景、音樂、舞者入場順序資料表(如旨揭計畫附件2)之紙本，請連同紙本報名表一起寄出，以利彙整製作相關資料，未登記之單位視同無道具(團體甲組無需繳交比賽舞碼道具布景、音樂、舞者入場順序資料表)；無道具之學校亦須繳交紙本資料。

(五)團體組按不同類別抽籤比賽出場序號並安排賽前走位事宜。

- 三、另檢附報名資料檢核及時程表1份供參，有關本市112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相關資訊，陸續公告於板橋區中山國小官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.jshps.ntpc.edu.tw/nss/p/index>)，請逕自上網查詢。

四、本案計畫將視實際報名情形於賽前滾動調整各項細部規

定，並依承辦學校(板橋區中山國小)網站實際公告為主，
請轉知競賽員務必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
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